

# 大学迎新季 这份防骗指南新生须注意

近期,全国高校陆续迎来2021级新生。但值得注意的是,往往此时也是不法分子行骗的高发期。日前,记者梳理了开学迎新季,骗子们的常见“套路”,一起来了解一下。



## 一、假冒学校名义诈骗

骗子通过非正常渠道获取新生信息,以学校名义给新生家长邮寄或发送“补充内容通知书”,谎称学校收钱,要求家长将钱款汇到指定银行账户。此外,还以学校老师名义给学生家长打电话,谎称其孩子在学校生病或遇到车祸,急需手术费等,向学生家长提供银行账户要求汇款或转账。

**防骗指南:**学校通知书一般一次性发放完毕,仔细阅读学校随通知书邮寄的正规入学指南。如遇诈骗电话,需跟学生本人进行确认;如果联系不上,可以向学校有关部门电话联系。

## 二、假冒迎新人员行窃诈骗

开学期间各高校都有类似“新生接待人员”的志愿者帮助新生和家长。一些不法分子特意在车站、学校门口冒充接待人员,“热情”地帮忙看管皮箱等物品。等当事人放下警惕心后,再伺机通过“调虎离山”偷走行李。还有一些骗子假冒迎新人员,与家长、学生主动搭讪,以代交学费等理由趁机诈骗。

**防骗指南:**学校官方的迎新志愿者一般会身着统一的制服,有些还会佩戴带有校徽的志愿者铭牌,新生们务必要分清。同时,志愿者除了带路和发放新生物品以外,不会向新生索要任何财物。当陌生人对你过分热情时,应保持警惕,记得钱财等物品不要轻易离身。

## 三、冒充室友盗窃财物

新生刚入学进校,彼此之间都不认识,骗子“装扮”成同学与新生套近乎,趁新生放下戒备的时候,骗取或是盗走新生财物。

**防骗指南:**应想办法确认陌生人的身份,一般询问一下学号等细节,能较快帮助识破骗子。其次,务必将贵重物品随身携带,或者妥善存放。

## 四、假冒学长推销

在新生开学期间,一些不良商贩伪装成学长或学姐,向学生推荐与生活学习息息相关的产品。这些产品多半都存在质量问题,一旦售出就很难再联系上推销者。

**防骗指南:**对上门推销者、陌生人的花言巧语不要轻信,

购买日常用品最好到学校内外的正规超市等。

## 五、电话卡里暗藏陷阱

刚入学的大学新生来自全国各地。因为异地入学,很多同学会选择在当地买一张电话卡。一些同学在购买非正规经销商处的电话卡后,诈骗电话或垃圾短信便接踵而来。

**防骗指南:**办理手机卡要到正规的营业厅办理,过于昂贵或过于便宜的套餐也需要额外警惕。新生们也要严格保护自己的隐私,遇到需要转账的信息要先向有关机构电话求证。

## 六、兼职招聘诈骗

新生可能出于种种原因,想要从事兼职赚取人生的第一桶金。骗子抓住新生的这种心理,在网上或在校内张贴虚假小广告,以“高薪招聘”兼职在校生的方式,骗取学生一定数额的押金、保证金等。

**防骗指南:**新生们想要勤工俭学不要轻信黑中介,他们通常都以骗钱为目的,应当提高安全意识。在与雇主见面时,建议提前与师生同学沟通,同时与同学结伴前往,以免上当受骗。

应聘时一定要小心谨慎,如应聘过程中遇到索要身份证、交押金保证金者,应立即转身走人。按照国家规定,用人单位招聘不应收取任何费用,凡有收费都视为违法。

## 七、校园借贷诱惑多

校园借贷陷阱在这两年逐步走入公众视野,诱导大量需要“快钱”的学生贷款,施加剧烈或人身威胁、进行暴力催收等,滋生了大量学生自杀的悲剧。国务院、银监会已高度重视,整治校园贷乱象势在必行。

**防骗指南:**应当树立正确的消费观,不盲目攀比,不贪图享乐。如果真的需要贷款要选择有正规许可的金融机构办理。妥善保管个人的银行卡、身份证等,拒绝出借等行为。如果真的无法按时还款,应该及时向父母或者老师求助。如果有同学向你借款也务必问清楚去向。若发现同学落入了校园贷陷阱,请第一时间向学校反映或报警处理。

(李依环 郝孟佳)

## 温馨提示

## 为享首单补贴 二人买手机号骗优惠获刑

移动互联网时代,很多商家对新用户提供更大力度的优惠补贴,以吸引用户、获取流量。大多数首单大额优惠,每个手机号只能享受一次。

一些用户和软件开发者利用技术手段,反复用新的手机号冒充新用户骗取优惠,给相关企业造成损失。近期,上海市相关部门办理了数起此类案件,打击背后的网络黑灰产业链。

上海车主郑建(化名)常在杨浦区某商场停车。在商场的小程序里,新会员可以获得一张价值10元的免费停车券,还能获得一定积分,积分可抵扣停车费。3个多月来,郑建通过非法渠道不断购买随机手机号,省下近7000元停车费;

大学生白羽(化名)在近两年内购买新手机号和验证码,在某外卖订餐平台不断注册并订餐,享受首单优惠补贴共计2.5万余元。

郑建和白羽通过非法平台购买新手机号,冒充新人骗取优惠,二人先后因涉嫌诈骗罪被上海警方查获。

## 为何总能获得额外优惠?

半年前,杨浦区该商场管理方陆续接到消费者反映:从未去过商场,手机号却被注册成会员,且绑定了陌生车辆。停车场有类似情况的车辆共120余辆,仅2020年该商场停车费直接损失就达37万余元。

杨浦警方立即成立专案组调查,陆续找到相关车主。原来车主们在某手机软件上以每条0.1元至0.2元购买随机手机号及验证码,并注册成为商场新会员,绑定自己的车辆抵扣停车费。

“真的就是贪小便宜,没意识到是违法。”郑建慌了神。警方告知郑建,他“节省”的停车费约7000元,已超过诈骗罪的起刑点。这意味着,郑建已涉嫌构成犯罪,要承担刑事责任。据了解,涉案车主大部分为同一公司员工,这种贪“小便宜”的方法在公司内部很快传播开来,该公司员工骗取停车费超过5000元的有30余名。

相比之下,白羽涉及的外卖平台首单优惠案,在规模上要大多得多。在该外卖订餐软件中,新人往往拥有首单红包福利,额度最高达20元。该外卖订餐平台针对异常数据会定期自动排查,自2017年起,发现大量新用户订餐收货地址有聚集性特征,较为异常,公安机关对此情况展开调查。

“用买来的手机号骗取首单优惠,给企业造成一定损失,被告人构成诈骗罪。”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庭长王惠笙说。据介绍,上百个类似案件中,不少被告人骗取金额从几千元到几十万元不等。

## 手机号从哪儿来?

享受优惠的关键,在于不断购买手机号和验证码,可这些手机号究竟从哪儿来?

上海警方找到为车主们违法提供虚拟手机号及验证码服务的软件开发者——某大学软件学院在读研究生史某某。2020年起,史某某开发运营了“智码”软件平台,为用户获取虚拟手机号提供技术支持并从中获利。

史某某自述,软件平台每天至少发送上万条验证码,2020年9月至2021年1月期间,共收到用户充值款300余万元。史某某因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被判有期徒刑6个月。

在外卖平台首单优惠案中,手机号来源更复杂。警方发现,犯罪团伙在手机生产阶段就植入非法程序,以截取短信验证码。

此案犯罪团伙成员利用担任倍易通公司股东及软件、硬件、销售业务主管的便利条件,在手机生产过程中将非法程序与正常手机系统整合,批量植入手机主板后对市场发售。当机主的手机连接网络后,手机号码自动上传到平台数据库,再销售给“有需要”的用户。购买该公司的这批手机,手机号和验证码均在他人“监控”之下,真正的机主并不知情,就被注册为“新用户”。

据了解,这批手机的销售对象主要为中老年人,真正的机主平时很少使用手机在互联网平台消费,因此不易被发现。最终,该犯罪团伙成员付某等人犯非法控制计算机信息系统罪,违法所得达1000余万元,付某被判有期徒刑4年。

## 治理重点在哪儿?

无论是非法创办“接码平台”,还是在手机中植入非法程序,这些行为与诈骗犯罪直接相关。“这类‘接码平台’和运营者是源头,没有这样的平台,诈骗犯罪就没法实施。”王惠笙建议,从治理犯罪源头的角度,要加大对此类犯罪行为的打击力度。

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检察官汤曼认为,企业平台需要提高经营防范意识,加强审核力度,转换补贴方式,在制定优惠活动规则时,一旦出现错误,应做到及时自查,堵上漏洞。“而对于监管来说,要把打击矛头对准产业链上游的恶意注册工具平台,切实维护好在线经济市场秩序。”汤曼说。

有关专家表示,规范互联网产业发展,要严厉打击身份盗用等网络黑灰产业链,进一步加强对市场公平竞争秩序的保护。

(王得壮)

## 警方提示

## 遗书为电脑打印版,算数吗? 民法典里有答案

### 案例:

韩先生在年老生病时,一直由小儿子韩小盛(化名)在病榻前陪伴、照顾。韩先生生前立下遗嘱,将其名下的房屋指定由韩小盛一人继承。但由于这份遗嘱为电脑打印,其他子女认为这不是父亲手写的遗嘱,对其真实性不认可。韩小盛认为父亲生前行动不便,已不能自行书写遗嘱,打印遗嘱是根据其父意愿打印,内容真实有效。双方因此发生争议,韩小盛遂向法院提起诉讼。

### 法官: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1136条规定:打印遗嘱应当有两个以上见证人在场见证。遗嘱人和见证人应当在遗嘱每一页签名,注明年、月、日。

### 释法: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民一庭副庭长张亮表示,如今越来越多的人习惯在生活中用电脑输入取代纸笔书写,打印遗嘱也被越来越多的人接受。

“民法典对打印遗嘱的形式作了具体规定。”张亮表示,订立打印遗嘱应当注意以下几点:第一,要有两个以上的见证人在场见证。打印遗嘱虽然不要求电脑输入和打印的

行为必须由遗嘱人本人完成,但两个以上见证人均应全程在场见证,且见证人不得是与继承人、受遗赠人有利害关系的人;第二,遗嘱人和见证人应在遗嘱的每一页签名,并注明立遗嘱日期。

由于打印遗嘱无法体现书写笔迹的一致性,容易被删除、篡改,因此特别要求打印遗嘱应保证遗嘱人与见证人在遗嘱每一页签名并注明年月日,若仅在落款处签字或日期不完整又无其他证据补强,则不宜认为该遗嘱符合法定形式要件。

法院认为该遗嘱根据遗嘱人的要求打印而成,在遗嘱人签订遗嘱时有两名无利害关系的见证人在场见证。遗嘱全文仅有一页,遗嘱人及两名见证人均签字捺印,落款处注明日期。遗嘱符合民法典关于打印遗嘱的规定,应为合法有效。法院判决按照打印遗嘱的内容对遗产进行处理,判决房屋由韩小盛一人继承。(人民)

让民法典  
走进百姓生活